

公司代码：603948

公司简称：建业股份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66,208.21万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6,208.2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现金流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截至2020年8月26日，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00万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8.06%。

2、本次不向股东派送股票股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为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业股份	60394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有忠	饶国成
电话	0571-64141533	0571-64141533
办公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8号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8号
电子信箱	zyz@chinaorganicchem.com	zyz@chinaorganicche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15,209,015.37	1,106,130,773.05	4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9,284,537.75	825,180,090.69	68.3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23,294.28	72,511,282.34	
营业收入	770,003,557.82	818,407,867.88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560,261.97	79,137,721.35	-1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83,985.87	70,434,306.85	-17.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10.96	减少5.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66	-3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66	-30.3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9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冯烈	境内自然人	50.44	80,707,081	80,707,081	无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3	33,802,817	33,802,817	无	
建德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2,740,072	2,740,072	无	
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900,000	900,000	无	
谢香镇	境内自然人	0.33	530,480	0	无	
赵正业	境内自然人	0.18	290,200	0	无	
许宁	境内自然人	0.16	251,006	250,006	无	
孙斌	境内自然人	0.16	250,006	250,006	无	
倪福坤	境内自然人	0.16	250,006	250,006	无	
罗伟	境内自然人	0.16	250,006	250,00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冯烈持有建德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4.45% 的股权。2、股东冯烈系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建德建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22% 的出资份额。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国内外经济受到较大冲击。面对严峻复杂化的经济形势,公司合理安排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统筹协调疫情防控工作,上下齐心、坚定信心,做到防疫复工两不误、两手抓,在确保人员身体健康的情况下,保证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0,003,557.82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5.91%;净利润 67,560,261.9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4.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83,985.8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7.96%。

1. 克服疫情影响,确保生产经营基本稳定

2020年1-6月,公司电子化学品销量和收入均大幅度的增长,而增塑剂销量和收入均有较大幅度的减少,低碳脂肪胺和醋酸酯基本保持稳定,变化幅度不大。具体数据如下:公司低碳脂肪胺、增塑剂、醋酸酯、电子化学品销量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比率分别为 5.25%、-14.35%、-0.21%、76.69%;平均销售价格与去年同期变动比率分别为-3.99%、-17.96%、-5.07%、-6.65%;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变动比率分别为 1.05%、-29.74%、-5.28%、64.95%。

2. 多管齐下,提升公司安全环保管理水平

公司认真学习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年初签订公司与部门、部门与班组、班组与个人三级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加强培训和安全文化建设,积极开展事故应急演练、消防技能竞赛、“防疫情 保安全 促生产”主题演讲等活动,把牢风险管控;多管齐下,做好员工新冠病毒疫情期间专项劳动保护工作;认真自查、完成隐患排查和治理;继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不断在各专业完成和完善自动化控制水平。

3. 积极探索,加速企业技术创新

在低碳脂肪胺、醋酸酯和电子化学品等领域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8 项,主导产品低碳脂肪胺领域获 1 项授权发明专利(《使用分隔壁精馏塔的三正丁胺生产装置》);3 万吨/年乙胺装置实现 APC 控制运行,提升装置运行效能和系统稳定性;“乙酸正丙酯”和“7N 超纯氨(高纯液氨)”入选杭州市创新产品;“低碳醇胺化过程中有害杂质催化抑制与高效分离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成果经鉴定达

到国际先进水平；立项三项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年产 18000 吨超净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立项为浙江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协同创新项目。

4.思想引领，构建企业文化软实力

企业文化方面：围绕公司“家庭化、学校化、军队化”的总要求，开展企业文化宣传工作。年初，随着新冠疫情的暴发，公司积极做好各项防疫工作，结合疫情实际情况，注重发挥微信公众号的作用，持续推送防疫知识；推送公司 2019 年度优秀班组的宣传微信，弘扬正能量；企业报及时宣传公司重点、热点工作，如企业上市、劳动竞赛、消防演练、安全环保工作等，宣传员工中的爱岗敬业、努力工作的先进事迹；完成《员工行为规范》的编印与下发工作，为规范员工行为、提升员工修养，塑造公司良好形象提供了支撑。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详见会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